

##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下述银行申请不超过30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1、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2、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3、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4、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5、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6、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7、向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8、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

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向上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其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2 月 16 日